

江 南 大 学 文 件

江大〔2022〕250 号

关于范大明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 2022 年 10 月 28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下列干部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决定正式任命：

范大明为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；

杨 延为宜兴研究生院管理办公室主任兼校长办公室副主任；

王君柏为法学院院长；

蒋 艳为生命科学与健康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）。

以上干部任职时间自试用之日起计算。

江 南 大 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2 年 11 月 1 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 日印发
